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长江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 以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5年11月5日起,长江证券将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长江证券为销售机构

1. 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A类 021928 湘财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 021929

投资人可按照长江证券提供的方式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长江证券的相关规定。

2. 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淮海路88号

法定代表人:刘正斌

客户服务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3. 二、通过长江证券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为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长江证券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长江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 适用投资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 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长江证券约定每期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代销机构为准,但不低于该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含申购手续费)。长江证券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投资者所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3. 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 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长江证券的有关规定。

3. 通过长江证券基金转换业务

1.本公司自2025年11月5日起在长江证券开通基金转换业务,应留意本公司公告,确认转入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可于申购状态,并特别注意转入基金是否设置申购限额。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长江证券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 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信息披露文件及官网刊登的业

证券代码:301309 证券简称:万得凯 公告编号:2025-041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及其一致行动人因被动稀释权益变动触及5%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钟兴富先生、陈方仁先生、陈金勇先生、陈礼宏先生、汪素云女士、汪桂苹女士及持股5%以上股东、台州协力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本次权益变动系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完成归属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台州协力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台州协力”)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合计持股比例由75.0000%被动稀释至74.6012%(因四舍五入,各项比例之和可能与合计存在细微差异,最终结果以各项比例的合计数为准),变动触及5%的整数倍,不涉及股东减持或增持。

2.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性,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因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完成归属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台州协力与陈方仁先生、陈金勇先生、陈礼宏先生、汪素云女士、汪桂苹女士合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5%的整数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 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钟兴富

住所 浙江省玉环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2 陈方仁

住所 浙江省玉环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3 陈金勇

住所 浙江省玉环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4 陈礼宏

住所 浙江省玉环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5 汪素云

住所 浙江省玉环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6 汪桂苹

住所 浙江省玉环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7 台州协力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玉环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10月31日

因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完成归属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由100,534,400股,合计持股比例由75.0000%被动稀释至74.6012%(因四舍五入,各项比例之和可能与合计存在细微差异,最终结果以各项比例的合计数为准)。

3. 权益变动过程

股票简称:万得凯 股票代码:301309

变动方向 上升 口 下降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口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口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变动股数(万股) 减持变动比例(%)

A股 0 0.3988(被动稀释)

合 计 0 0.3988(被动稀释)

4.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通过深交所交易权激励计划被动稀释。

5.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金融机构借款 □ 银行贷款 □

其他 □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数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证券代码:605365 证券简称:立达信 公告编号:2025-041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5年10月31日,11月3日,11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5年10月31日、11月3日、11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日常经营情况一切正常。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情况未发生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近期未签订重大合同,且公司主营业务不涉及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日常经营情况一切正常。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情况未发生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近期未签订重大合同,且公司主营业务不涉及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近期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中存在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可能或已经对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及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票(股票简称:东方精工,股票代码:002611)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5年10月31日、2025年11月3日和2025年11月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关注和核实的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通过自查及书面函询方式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 经核实,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公司自查及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唐灼林先生、唐灼棉先生书面函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经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唐灼林先生、唐灼棉先生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

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3. 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议、决策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务规则。
四、费率优惠及期限
1. 自2025年11月5日起,投资者通过长江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定投申购业务,享有的申购费率优惠以长江证券的安排为准。
2. 自2025年11月5日起,投资者通过长江证券办理上述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可参与转换基金的转换业务,享有的申购费率优惠以长江证券的安排为准。
3. 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公告。

五、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基金及相关活动的详情:

1.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2.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759
网址:www.xc-fund.com

六、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做出独立决策,选择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A类 007012 湘财长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A类 008128 湘财长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 A类 009169 湘财长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A类 009170 湘财长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A类 001076 湘财长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A类 010810 湘财久盈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 A类 011550 湘财创新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A类 013623 湘财周周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A类 025459 湘财科技智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A类 016029 湘财成长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A类 016781 湘财研究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A类 017810 湘财鑫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A类 018930 湘财均衡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A类 018981 湘财鑫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A类 019959 湘财医药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A类 020532 湘财睿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A类 020816 湘财红利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A类 020799 湘财新能源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A类 021928 湘财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人可按照基金提供的方式